

绿烽新能源（中山）有限公司年产工业级混合油 10 万吨新建项目（一期）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1、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1.1 项目简况

绿烽新能源（中山）有限公司中山市民众街道沙仔村结新路 12 号 C 区（东经：113°29'52.439"，北纬：22°40'48.249"）。主要从事工业用动植物油脂化学品生产。环境保护设施的设计符合环境保护设计规范的要求，落实环评及批复要求的防治污染和生态保护措施。

1.2 环境保护设施简况

废气：

储罐呼吸废气、车间内设备动静密封点泄漏废气、水杂池废气、预热沉淀、过滤、离心分离、抽真空脱色工序及催化燃烧产生有机废气（主要污染物为颗粒物、臭气浓度、氨、硫化氢、非甲烷总烃、TVOC 和氮氧化物），采取密闭收集+水喷淋+隔水器+静电除油装置+生物滤池+二级活性炭吸附+RCO 催化燃烧装置处理后高空排放，排放高度 15 米。排放口编号 FQ-009754，处理风量为 30000m³/h

实验室废气（主要污染物为颗粒物、非甲烷总烃和臭气浓度），采取加强车间通风措施后无组织排放。

较环评阶段，废气治理设施没有发生变化。

废水：

生活污水：项目所产生的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后，通过槽车转运至中山海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理达标后再排放。

生产废水：废气喷淋废水、加工工艺废水、初期雨水、实验室清洗废水，经水杂池沉淀和清渣后，通过槽车转运至中山海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理；蒸汽冷凝水回用于冷却用水，多余部分经水杂池沉淀和清渣后槽车转运至中山海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理。

本项目在生产营运过程中食堂暂未建设；废气喷淋废水、加工工艺废水、初期雨水、实验室清洗废水，原环评要求经水杂池进行沉淀清渣后经过自建污水处理设施预处理后，近期通过槽车转运至中山海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理，后期待



污水管网完善后接入化工废水专用管道排入中山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理。根据中山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提供的情况说明，企业产生的污水各项污染因子浓度均符合中山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污水接收标准，不需要厂内进行预处理，现由槽罐车转入，后经专管排入中山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系统。根据《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上述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纳入本次验收范围。

噪声：

本项目的噪声主要来源于生产设备产生的机械噪声，通过合理规划厂区布局，并对高噪声设备实行隔声、消声、减震、吸声等措施降低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较环评阶段，噪声治理设施无变化。

固体废物：

项目产生的生活垃圾，通过厂内垃圾桶收集并按指定地点堆放，交由当地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产品杂质、废活性白土、废活性白土包装袋等一般固体废物，建设单位采取集中收集交给中山市景通再生物资回收有限公司处理；

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机油、废机油包装桶、沾有机油的废抹布、废过滤棉、废活性炭、废钯金属催化剂、废水处理含油废渣、储罐底沉渣、实验废物、水喷淋和静电除油废动植物油渣等危险废物统一收集暂存于危险废物间内，并交由中山市宝绿工业固体危险废物储运管理有限公司转移处理。

较环评阶段，固体废物治理设施无变化。

1.3 验收过程简况

本项目验收过程见表 1-1.

表 1-1 验收过程一览表

项目	内容
建设项目竣工时间	2024 年 6 月 1 日
验收工作启动时间	2024 年 6 月 1 日
自主验收方式	委托广东乾达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作为监测技术服务单位。
委托合同和责任约定的关键内容	广东乾达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验收检测结果负责，建设单位绿烽新能源（中山）有限公司对验收报告结论负责。

验收监测报告完成 时间	2024 年 9 月
提出验收意见的方 式和时间	召开验收会议：2024 年 9 月 7 日
验收意见的结论	项目执行了环保“三同时”制度，落实了污染防治措施；根据现场检查、验收监测及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结果，项目满足环评及批复要求，经对照不属于《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第八条中规定的不提出验收合格意见的情形，该项目可以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1.4 公众反馈意见及处理情况

建设项目设计、施工和验收期间均未收到过公众反馈意见或投诉。

竣工及调试公示网址：

<http://www.rachelcarson-ep.com/news/1163.html>

--



热门关键词：含氟废水处理系统 | 废水零排放处理系统 | 分散式污水处理系统 | 含重金属废水处理系统 | 瑞秋卡森环保科技 | 废水水在线回用系

产品搜索

绿峰新能源（中山）有限公司年产工业级混合油10万吨新建项目（一期）竣工日期及调试起止日期公示

发布日期：2024-06-01 浏览次数：69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对绿峰新能源（中山）有限公司年产工业级混合油10万吨新建项目（一期）竣工日期及调试起止日期进行信息公示，使项目建

能影响区域环境内的公众对项目建设情况有所了解，并通过公示了解社会公众对本项目的态度和建议，接受社会公众的监督。

一、建设项目情况简述

项目名称：绿峰新能源（中山）有限公司年产工业级混合油10万吨新建项目（一期）

建设单位：绿峰新能源（中山）有限公司

建设概况：绿峰新能源（中山）有限公司年产工业级混合油10万吨新建项目（一期）选址位于中山市民众街道沙仔村结新路12号C区。地理位置为位于东经：东经：113°29'52.422"40'48.249"，用地面积为6667平方米，建筑面积为1000平方米，总投资为200万元。主要从事工业用动植物油脂化学品生产。预计2024年12月正式投产。项目相关设备已经安装竣工公示。

二、建设单位调试时产生的污染物及措施简述

1、水污染物及治理措施：

生活污水和蒸汽冷凝水：项目产生的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后经槽车转移到中山海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对纳污河影响不大。

生产废水：蒸汽冷凝水、废气喷淋废水、加工工艺废水、初期雨水、实验室清洗废水，集中收集后经槽车转移到中山海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大气污染物及治理措施：

储罐废气：车间内设备动静密封点泄漏废气、水杂池废气、焚烧沉淀、抽真空及干燥脱色、离心分离、过滤废气及催化燃烧废气产生的颗粒物（油脂）、臭气浓度、氨、硫化氢、非甲烷总烃、TVOC和氮氧化物，采取储罐呼吸废气采取设备密闭管道直连收集，预热沉淀、过滤、离心分离、抽真空脱色工序废气采取设备密闭管道直连收集，水杂池及污水站废气采取加盖密闭负压收集，车间内设备动静密封点泄漏废气和上述焚烧沉淀、过滤、离心分离、抽真空脱色工序管道直连未收集废气采取密闭车间负压收集，抽真空脱色废气经过抽真空和冷凝处理后一起与其他废气过水喷淋+隔水罐+静电除油装置+生物滤池+二级活性炭吸附+RCO催化燃烧装置装置处理+15米高空排放。

对于实验室废气产生的颗粒物、非甲烷总烃、臭气浓度，采取无组织排放。

本项目产生的废气经由上述处理后，对大气环境影响不大。

3、噪声污染及治理措施：

对噪声声设备采取有效的隔音消音措施

4、固体废物及治理措施：

① 项目产生的生活垃圾采取集中收集交给环卫部门处理。

② 对于废产品杂质、废活性白土包装袋，采取集中收集后交由一般固体废物处理能力的单位处理。

③ 对于废机油、废机油包装桶、沾有机油的废抹布、废过滤棉、废活性炭、废贵金属催化剂、废水处理含油废渣、储罐底残渣、实验废物、水喷淋和静电除油产生的废动植物油脂：采取集中交由具有相关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单位处理。

三、竣工日期及调试起止日期：

1. 竣工日期：2024年6月1日。

www.rachelcarson-ep.com/news/1163.html

2024/9/5 15:36

深圳市瑞秋卡森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调试起止日期：2024年6月1日-2024年10月31日。

四、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

关注本项目建设项目和周边环境影区域居民、单位等公众。

五、公众反馈方式：

公众采取向公示指定地址发送信函、电子邮箱等方式，发表对该工程竣工的意见和看法。发表意见的同时请提供详细的联系方式，建设单位将听取公众的意见对建设项目进行整改。

六、建设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绿峰新能源（中山）有限公司

地址：中山市民众街道沙仔村结新路12号C区

联系人：曹飞飞

电话：15963903555

上一篇：中山广弘康复医院有限公司（原中山市新社会福利院（颐老院））新建项目（二期）竣工日期及调试起止日期进行信息公示

下一篇：中山市进利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年产塑胶件150吨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信息公示

[首页](#)[关于我们](#)[产品中心](#)[经典案例](#)[公示信息](#)[联系我们](#)

深圳市瑞秋卡森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Shenzhen Rachel Carson Environmental Technology Co., Ltd
注册地址：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办上梅社区福龙路旁恒大时尚硅谷大道11栋A103
工厂地址：中山市三角镇孝福路16号57卡
邮箱：rc@rachelcarson-ep.com
主页：www.rachelcarson-ep.com



微信二维码
扫一扫，关注我们

手机站二维码
扫一扫，手机访问

© 2017 深圳市瑞秋卡森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版权所有 网站维护：深一环保公司

2、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

2.1、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制度

本项目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制度主要内容一览表见表 1-2.

表 1-2 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制度主要内容一览表

项目	内容
环保组织结构	成立了环保组织机构,由厂长兼任环保负责人并设兼职环保员 1 名, 全面负责厂区环境保护工作。
环保设施调试制度	车间主任负责环保设施调试及日常运行维护
环保设施日常运行维护	环保负责人负责环境管理台账记录
环境管理台账记录要求	
运行维护费用保障计划	环保负责人负责运行维护费用、监测费用,并列入年度开支计划。

2.1.2 环境监测计划

本项目已经按环评文件及审批决定要求制定环境监测计划, 目前, 企业刚通过竣工环保验收, 工作时间较短, 尚未进行环境监测。

2.2 配套措施落实情况

(1) 区域消减及淘汰落后产能: 建设项目不涉及区域内消减污染物总量措施和淘汰落后产能的措施。

(2) 防护距离控制及居民搬迁: 无。

(3) 其他措施落实情况: 无。

2.1.3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本项目制定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备案编号: 442000-2024-00989。

3、整改工作情况

根据验收意见, 建设项目竣工验收合格, 各项环保措施已落实到位, 无需整改。

绿烽新能源(中山)有限公司

2024年9月7日



绿烽新能源（中山）有限公司年产工业级混合油 10 万吨

新建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4 年 9 月 7 日，绿烽新能源（中山）有限公司根据《绿烽新能源（中山）有限公司年产工业级混合油 10 万吨新建项目（一期）新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项目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绿烽新能源（中山）有限公司位于中山市民众街道沙仔村结新路 12 号 C 区（东经：113°29'52.439"，北纬：22°40'48.249"）。主要从事工业用动植物油脂化学品生产。项目用地面积为 6667m²，建筑面积 3200m²。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绿烽新能源（中山）有限公司委托广州市宇绿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3 月编制完成了《绿烽新能源（中山）有限公司年产工业级混合油 10 万吨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24 年 4 月 3 日取得中山市生态环境局批复，批复文号为：中（民）环建表[2024]0015 号。项目竣工日期：2024 年 6 月 1 日，调试起止日期：2024 年 6 月 1 日-2024 年 10 月 31 日。企业于 2024 年 04 月 29 日申领了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表，登记编号：91442000MACY5PHTOT001Z。项目竣工调试，与配套的环保设施已建成并投入使用，环保设施运行正常，具备环境保护竣工验收条件。

（三）、投资情况

项目设计总投资 1000 万元，环保投资设计 200 万元；实际总投资 950 万元，环保投资 180 万元。

（四）、验收范围

根据《绿烽新能源（中山）有限公司年产工业级混合油 10 万吨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中（民）环建表[2024]0015 号）确定的内容，本项目分期验收，食堂不在本期验收范围。新建项目（一期）建设内容见表 1、表 2、表 3：

验收组签名：

曹飞 吴旭 江志宏 张望 伏凡

表 1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环评审批数量	实际现场数量	备注
1	毛油储油罐	$\phi 8000 \times 9000 \text{mm}$	2 个	2 个	原材料毛油储罐, 密闭设备, 有效储存高度为 7.5m, 上部 1.5m 为尖斗及观察口, 有效容积 360 立方米。
2	沉淀预热锅	$\phi 2400 \times 4500 \text{mm}$	10 个	10 个	预热沉淀工序, 用电和蒸汽, 密闭设备; 油和水杂分离; 废气设有冷凝回收装置
3	离心机	LW400*1200mm	2 台	2 台	离心工序, 用电, 密闭设备; 油和水杂分离
4	脱色锅	$\phi 2400 \times 3000 \text{mm}$	2 个	2 个	脱色工序、用电和蒸汽, 密闭设备; 产品精加工, 废气设有冷凝回收装置
5	密闭自卸过滤机	40m ²	2 台	2 台	脱色过滤工序, 用电, 密闭设备
6	过滤机油泵	25 立方	2 台	2 台	配套过滤机
7	脱色油暂存罐	$\phi 2400 \times 3000 \text{mm}$	1 个	1 个	暂存
8	水环真空泵	2BV5131	2 台	2 台	冷却用水循环泵
9	真空泵换热器	40m ²	1 台	1 台	加热、辅助设施
10	脱色锅冷凝器	$\phi 600 \times 3000 \text{mm}$	1 个	1 个	配套脱色锅、冷凝; 间接冷却
11	脱色锅平衡罐	$\phi 800 \times 1500 \text{mm}$	2 个	2 个	辅助设备
12	过滤机吹风冷凝器	$\phi 600 \times 3000 \text{mm}$	1 个	1 个	辅助设备、配套过滤机
13	过滤机回油罐	$\phi 1500 \times 3000 \text{mm}$	1 个	1 个	辅助设备
14	凉水塔	150T	1 台	1 台	辅助设备、冷却用水
15	螺杆空压机	1.5 立方	1 台	1 台	辅助设备
16	成品储油罐	$\phi 8000 \times 9000 \text{mm}$	3 个	3 个	成品储罐, 密闭设备, 有效储存高度为 7.5m, 上部 1.5m 为尖斗及观察口, 有效容积 360 立方米。
17	毛油泵	KCB-960	1 台	1 台	辅助设备
18	成品泵	KCB-960	1 台	1 台	辅助设备
19	输油泵	KCB-483.3	1 台	1 台	辅助设备
20	水杂池	2000*2000*1000 mm	1 个	1 个	水杂储存池
21	环保废气治理设施	3 万风量	1 套	1 套	辅助设备
22	实验预热锅	/	2 台	2 台	检验设备(加热)
23	实验离心机	/	2 台	2 台	检验设备(离心分离)
24	电子秤	/	2 台	2 台	检验设备(称量各物料含量)

验收组签名:

第 2 页 共 7 页

曹云 吴永 李峰 张军 伏云

表 2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及年用量一览表

序号	名称	环评审批年用量	实际验收年用量	物态	包装形式	所在工序
1	非食用油脂 (动植物油脂)	10.2 万吨	10.2 万吨	液态	储罐储存、槽车 运输	原料
2	活性白土	400 吨	400 吨	粉末 固体	25kg/袋装	脱色
3	机油	0.1 吨	0.1 吨	液态	10kg/桶装	设备维护

表 3 项目主要产品产量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规模	
		环评审批产量	实际年产量
1	工业级混合油	10 万吨	10 万吨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项目在生产营运过程中食堂暂未建设；废气喷淋废水、加工工艺废水、初期雨水、实验室清洗废水，原环评要求经水杂池进行沉淀清渣后经过自建污水处理设施预处理后，近期通过槽车转运至中山海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理，后期待污水管网完善后接入化工废水专用管道排入中山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理。根据中山海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提供的情况说明，企业产生的污水各项污染因子浓度均符合中山海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污水接收标准，不需要厂内进行预处理，现由槽罐车转入，后经专管排入中山海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系统。根据《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上述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纳入本次验收范围。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生活污水：项目所产生的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后，通过槽车转运至中山海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理达标后再排放。

生产废水：废气喷淋废水、加工工艺废水、初期雨水、实验室清洗废水，经水杂池沉淀和清渣后，通过槽车转运至中山海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理；蒸汽冷凝水回用于冷却用水，多余部分经水杂池沉淀和清渣后槽车转运至中山海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理。

（二）废气

储罐呼吸废气、车间内设备动静密封点泄漏废气、水杂池废气、预热沉淀、过滤、离心分离、抽真空脱色工序及催化燃烧产生有机废气（主要污染物为颗粒

验收组签名：

第 3 页 共 7 页

李飞 吴如 李松 张军 代

物、臭气浓度、氨、硫化氢、非甲烷总烃、TVOC 和氮氧化物), 采取密闭收集+水喷淋+隔水器+静电除油装置+生物滤池+二级活性炭吸附+RCO 催化燃烧装置处理后高空排放, 排放高度 15 米。排放口编号 FQ-009754, 处理风量为 30000 m³/h

实验室废气 (主要污染物为颗粒物、非甲烷总烃和臭气浓度), 采取加强车间通风措施后无组织排放。

(三)、噪声

本项目产生的噪声主要为生产设备在运行过程中造成的生产噪声, 通过隔声、吸声、减振、消声等措施降低噪声对周围环境影响。

(四)、固体废物

项目产生的生活垃圾, 通过厂内垃圾桶收集并按指定地点堆放, 交由当地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产品杂质、废活性白土、废活性白土包装袋等一般固体废物, 建设单位采取集中收集交给中山市景通再生物资回收有限公司处理;

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机油、废机油包装桶、沾有机油的废抹布、废过滤棉、废活性炭、废钯金属催化剂、废水处理含油废渣、储罐底沉渣、实验废物、水喷淋和静电除油废动植物油渣等危险废物统一收集暂存于危险废物间内, 并交由中山市宝绿工业固体危险废物储运管理有限公司转移处理。

(五)、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1、环境风险防范设施

本项目制定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备案编号: 442000-2024-00989。

2、在线监测装置

项目废气排气筒已按要求建设了监测孔、监测平台和监测爬梯, 并挂设了排放口标志牌。根据环评及批复, 无在线监测要求。

3、其他设施

无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根据广东乾达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出具的《绿烽新能源 (中山) 有限公司年产工业级混合油 10 万吨新建项目 (一期) 新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验收组签名:



表明,验收监测期间各项环境保护设施符合环评报告及批复中的要求。具体如下:

(一) 环保设施处理效率

1、废水治理设施

生活污水的污染物去除率无要求。

2、废气治理设施

根据验收监测报告表,非甲烷总烃的平均处理效率为 90.3%,符合环评及批复的要求。

3、厂界噪声治理设施

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批复对厂界噪声治理设施无降噪效果要求。

4、固体废物治理设施

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批复对固体废物治理设施无处理效果的要求。

(二)、污染排放情况

1、废气

监测结果表明:

储罐废气、车间内设备动静点密封点泄露废气、水杂池废气、预热沉淀、抽真空脱色、离心分离、过滤废气及催化燃烧废气经处理后,非甲烷总烃排放符合广东省地方标准《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DB44/2367-2022)表 1 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限值的要求;氨、硫化氢、臭气浓度的排放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表 2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要求;颗粒物排放符合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标准限值得要求;氮氧化物的排放符合符合《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方案》(环大气[2019]56 号)中重点区域排放标准的要求;因 TVOC 无检测标准,不监测。

厂界外所测氨、硫化氢、臭气浓度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二级新扩改建标准限值的要求;颗粒物、非甲烷总烃、氮氧化物符合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DB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限值的要求。

厂区内的所测非甲烷总烃符合广东省地方标准《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DB44/ 2367-2022)中表 3 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

2、噪声

监测结果表明:生产噪声通过隔声、吸声、减振、消声等措施后,厂界西北

验收组签名:



面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4 类标准限值要求; 其它面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 类标准限值要求。

3、固体废物

本项目设置了危险废物暂存间, 危险废物暂存间的建设基本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 (GB18597-2023)》中相关规定。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设施的建设和运行管理须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20) 中相关规定。

4、总量控制要求

根据监测报告核算, 本项目大气污染物 VOCs 排放总量符合环评及其批复的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一)、建设及运营期间未收到周边投诉。

(二)、根据验收监测报告, 该项目运营期间废水、废气、噪声均达标排放, 固体废物贮存符合相关要求, 对周边环境影响不大。

六、验收结论

验收组认为项目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和环保“三同时”管理制度, 落实了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其批复的要求, 各项污染物均能稳定达标排放, 经验收工作组协商, 一致同意绿烽新能源(中山)有限公司年产工业级混合油 10 万吨新建项目(一期)新建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后续建议要求

建议: ①、加强环保设施的维护保养和运营管理, 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②、加强企业清洁生产管理, 提高职工的环保意识; 减少工艺过程中的无组织排放。

③、要切实执行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 加强环境事故应急演练。

验收组签名:

黄乙

吴如

李峰

张望. 代以

八、验收工作组成员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电话	备注
李飞飞	绿烽新能源(中山)有限公司	总经理	15963903555	建设单位
吴旭	中山市南朗镇水务有限公司	高工	13600333630	专家
冯志峰	中山市粤东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高工	13760551111	专家
张悦	中山市保美环境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师	15918207766	技术服务
侯以	广东达程科技有限公司	采样主管	18316522571	现场检测

绿烽新能源(中山)有限公司

2024年9月7日



验收组签名:

李飞飞

吴旭

冯志峰

张悦

第7页共7页